

北京星光影视设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18年12月10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18年12月3日以书面通知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陈瑞福先生
- 6.会议列席人员：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7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拟为北京星凯达舞台技术有限公司提供担保》议案

1.议案内容：

北京星凯达舞台技术有限公司拟与美国 Tait Towers Manufacturing LLC 签署合同，为其提供舞台设备制作和测试服务，拟由公司提供无限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900 万元，提供担保的担保范围、担保期间及担保责任等具体事项以最终签订的担保合同为准。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北京星凯达舞台技术有限公司为公司持股 40% 的参股公司；公司总经理、董事李泽青为北京星凯达舞台技术有限公司董事长、法定代表人，关联董事李泽青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19 年度公司实际控制人陈瑞福及其近亲属为公司提供关联担保日常性关联交易》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情况，预计 2019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

关联交易类型	交易内容	交易对方	预计发生额 (万元)
关联担保	关联方为公司提供工程项目、贷款担保	陈瑞福、焉凤、陈洋、王园	100,000
合计			100,000

2019 年预计由陈瑞福、焉凤、陈洋、王园为公司工程项目、贷款提供担保，担保金额为不超过 100,000 万元。在预计金额范围内，将根据业务开展的需要，签署相关协议。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陈瑞福为公司董事长、实际控制人，焉凤为陈瑞福的配偶；陈洋为公司董事，和陈瑞福为父子关系；王园为陈洋的配偶；关联董事陈瑞福、陈洋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19 年度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与北京星凯达舞台技术有限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情况，预计 2019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

关联交易类型	交易内容	交易对方	预计发生额 (万元)
租金收入	公司出租厂房 (包括房租、物业、水电、供暖费等)、设备给关联方	北京星凯达舞台技术有限公司	1,500

	控股子公司出租设备给关联方	北京星凯达舞台技术有限公司	100
关联销售	公司向关联方提供服务/销售商品	北京星凯达舞台技术有限公司	500
	控股子公司向关联方提供服务/销售商品	北京星凯达舞台技术有限公司	100
关联采购	公司(控股子公司)接受关联方服务/采购商品	北京星凯达舞台技术有限公司	5,000

2019年预计公司(控股子公司)向关联方北京星凯达舞台技术有限公司出租厂房(包括房租、物业、水电、供暖费等)、设备,预计金额不超过1600万元;2019年预计公司(控股子公司)向关联方北京星凯达舞台技术有限公司提供服务、销售商品,预计金额不超过600万元;2019年预计公司(控股子公司)接受关联方服务、采购商品,预计金额不超过5000万元。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北京星凯达舞台技术有限公司为公司持股40%的参股公司;公司总经理、董事李泽青为北京星凯达舞台技术有限公司董事长、法定代表人,关联董事李泽青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预计2019年度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与北京载通视音频广播技术有限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情况,预计2019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

关联交易类型	交易内容	交易对方	预计发生额 (万元)
关联销售	公司（控股子公司）向关联方提供服务/销售商品	北京载通视音频广播技术有限公司	1,200
关联采购	公司（控股子公司）接受关联方服务/采购商品	北京载通视音频广播技术有限公司	200

2019年预计公司（控股子公司）向关联方北京载通视音频广播技术有限公司提供服务、销售商品，预计金额不超过1200万元；2019年预计公司（控股子公司）接受关联方服务、采购商品，预计金额不超过200万元。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陈瑞福为公司董事长、实际控制人；与陈洋为父子关系，陈洋为公司董事、为北京载通视音频广播技术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及法定代表人，关联董事陈瑞福、陈洋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预计2019年度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与北京锐丰星光文化科技有限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业务发展和生产经营情况，预计2019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

关联交易类型	交易内容	交易对方	预计发生额 (万元)
--------	------	------	---------------

租赁	公司出租设备给关联方	北京锐丰星光文化 科技有限公司	500
	关联方出租设备给公司		500
关联销售	公司向关联方提供服务/销售商品	北京锐丰星光文化 科技有限公司	1000
	控股子公司向关联方提供服务/销售商品	北京锐丰星光文化 科技有限公司	600
关联采购	公司接受关联方服务/采购商品	北京锐丰星光文化 科技有限公司	3,000
	控股子公司接受关联方服务/采购商品	北京锐丰星光文化 科技有限公司	400

2019年预计公司向关联方北京锐丰星光文化科技有限公司出租设备，预计金额不超过500万元；公司向关联方租赁设备，预计金额不超过500万；2019年预计公司（控股子公司）向关联方北京锐丰星光文化科技有限公司提供服务、销售商品，预计金额不超过1600元；2019年预计公司（控股子公司）接受关联方服务、采购商品，预计金额不超过3400万元。北京锐丰星光文化科技有限公司为公司持股49%的参股公司。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无关联董事，无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预计2019年度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与北京星光毅丰文化科技有限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业务发展和生产经营情况，预计2019年度日常性关联交

易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

关联交易类型	交易内容	交易对方	预计发生额 (万元)
租金收入	公司出租厂房（包括房租、 物业、水电、供暖费等）给 关联方	北京星光毅丰文化 科技有限公司	300
关联销售	公司向关联方提供服务/销 售商品	北京星光毅丰文化 科技有限公司	300
	控股子公司向关联方提供 服务/销售商品	北京星光毅丰文化 科技有限公司	100
关联采购	公司接受关联方服务/采购 商品	北京星光毅丰文化 科技有限公司	4,500
	控股子公司接受关联方服 务/采购商品	北京星光毅丰文化 科技有限公司	300

2019年预计公司向关联方北京星光毅丰文化科技有限公司出租厂房（包括房租、物业、水电、供暖费等），预计金额不超过300万元；2019年预计公司（控股子公司）向关联方北京星光毅丰文化科技有限公司提供服务、销售商品，预计金额不超过400万元；2019年预计公司（控股子公司）接受关联方服务、采购商品，预计金额不超过4,800万元。北京星光毅丰文化科技有限公司为公司持股49%的参股公司。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无关联董事，无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预计2019年度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与北京星拓视联文化传媒服务有限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情况，预计 2018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

关联交易类型	交易内容	交易对方	预计发生额 (万元)
租金收入	公司出租演播室、设备给关联方	北京星拓视联文化传媒服务有限公司	200
	控股子公司出租设备给关联方	北京星拓视联文化传媒服务有限公司	200
关联销售	公司向关联方提供服务/销售商品	北京星拓视联文化传媒服务有限公司	500
	控股子公司向关联方提供服务/销售商品	北京星拓视联文化传媒服务有限公司	1,100

2019 年预计公司（控股子公司）向关联方北京星拓视联文化传媒服务有限公司出租演播室、设备，预计金额不超过 400 万元；2019 年预计公司（控股子公司）向关联方北京星拓视联文化传媒服务有限公司提供服务、销售商品，预计金额不超过 1,600 万元。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陈瑞福为公司董事长、实际控制人；与陈洋为父子关系，陈洋为公司董事、为北京星拓视联文化传媒服务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及法定代表人，关联董事陈瑞福、陈洋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19 年度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与北京星光拓诚投资有限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情况，预计 2019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

关联交易类型	交易内容	交易对方	预计发生额 (万元)
租金收入	控股子公司出租设备给关联方	北京星光拓诚投资有限公司	300
关联销售	公司向关联方提供服务/销售商品	北京星光拓诚投资有限公司	100
	控股子公司向关联方提供服务/销售商品	北京星光拓诚投资有限公司	500

2019 年预计控股子公司向关联方北京星光拓诚投资有限公司出租设备，预计金额不超过 300 万元；2019 年预计公司（控股子公司）向关联方北京星光拓诚投资有限公司提供服务、销售商品，预计金额不超过 600 万元。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陈瑞福为公司董事长、实际控制人；与陈洋为父子关系，陈洋为公司董事、为北京星光拓诚投资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及法定代表人，关联董事陈瑞福、陈洋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 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19 年度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与北京星光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业务发展和生产经营情况，预计 2019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

关联交易类型	交易内容	交易对方	预计发生额 (万元)
租金收入	控股子公司出租设备给关联方	北京星光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400
关联销售	公司向关联方提供服务/销售商品	北京星光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300
	控股子公司向关联方提供服务/销售商品	北京星光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600
关联采购	公司接受关联方服务/采购商品	北京星光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300

2019 年预计控股子公司向关联方北京星光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出租设备，预计金额不超过 400 万元；2019 年预计公司（控股子公司）向关联方北京星光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提供服务、销售商品，预计金额不超过 900 万元。2019 年预计公司接受关联方服务、采购商品，预计金额不超过 300 万元。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北京星光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为公司持股 10%的参股公司，公司董事、总经理李泽青为北京星光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关联董事李泽青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 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19 年度公司与北京中高联体育文化发

展有限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业务发展和生产经营情况，预计 2019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

关联交易类型	交易内容	交易对方	预计发生额 (万元)
关联销售	公司向关联方提供服务/销售商品	北京中高联体育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200
合计			200

2019 年预计公司向关联方北京中高联体育文化发展有限公司提供服务、销售商品，预计金额不超过 200 万元。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陈瑞福为公司董事长、实际控制人；与陈洋为父子关系，陈洋为公司董事、为北京中高联体育文化发展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及董事长，关联董事陈瑞福、陈洋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18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定于 2018 年 12 月 28 日召开公司 2018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上述有关议案。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北京星光影视设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北京星光影视设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12 月 10 日